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COP/9/8
15 Februar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九届会议
2008年5月19日至30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 2.1 和 4.7

保护区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关于第二次会议工作的报告

	页次
导 言.....	2
项目 1. 会议开幕.....	3
项目 2. 工作安排.....	5
2.1. 选举主席团成员.....	5
2.2. 通过议程.....	5
2.3. 工作安排.....	6
项目 3. 实质性议题.....	6
3.1 审查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6
3.2 作为紧急事项通过不同的机制动员充分和及时的资金执行工作方案的 备选办法.....	9
项目 4. 其他事项.....	11
项目 5. 通过报告.....	11
项目 6. 会议闭幕.....	11
附件	
保护区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建议.....	13

*
- UNEP/CBD/COP/9/1。

导 言

1. 保护区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二次会议 2008 年 2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罗马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总部举行。

2. 以下公约缔约方和其他各国政府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贝宁、不丹、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克、厄瓜多尔、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欧洲共同体、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匈牙利、冰岛、印度、意大利、牙买加、日本、肯尼亚、基里巴斯、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舌尔、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瓦努阿图、越南、也门和赞比亚。

3. 以下联合国机构、专门机构、各公约秘书处和其他机构的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全球环境基金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环境规划署特别保护区区域活动中心、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监测中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世界银行。

4. 以下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Agenzia per la Protezione dell'Ambiente e per i Servizi Tecnici (APAT); ASEED Japan (Youth NGO); Asia Indigenous Peoples Pact; Asociacion de la Juventud Indigena Argentina; Association ANDES; Associazione Naturalistica Micologica Terracinese; Bioversity International; BirdLife International; CARE International; CBD Alliance; COBASE-ECOSOC; Commonwealth Secretariat; Community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CDO); Conservation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Europe; Council of the Cree Nation of Mistissini; Cree Outfitting and Tourism Association; ECOROPA; Equilibrium; European Bureau for Conservation Development; European Centre for Nature Conservation (ECNC); Federacion de comunidades Nativas Fronterizas del Putumayo; Federazione Italiana dei Parchi e delle Riserve Naturali; Forest Peoples Programme; Forum Environment & Development; Friends of the Siberian Forests; Fundación para la Promoción del Conocimiento Indígena; Global Forest Coalition; Greenpeace International; Helmholtz-Zentrum für Umweltforschung; Humane Society International; Indigenous Heartland Organization (IHO); Indonesian Forum for Environment; Inter-Mountain Peoples Education and Culture in Thailand (IMPECT); International Alliance of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of the Tropical Forests; International Collective in Support of Fish Workers; International Fund for Animal Welfare; International Hospitality and Sustainable Tourism; International Indian Treaty Council; International Indigenous Forum on Biodiversity;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Environment & Development; IUCN - The World Conservation Union; Kalpavriksh; Legambiente O.N. L.U.S.; Letloa Trust; Madagascar Foundation for Protected Areas and Biodiversity; NABU - German Nature and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 Union;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of Italy (CNR); National Wildlife Institute - Bern Convention; Nature Kenya/Birdlife International; Nepal Federation of Indigenous Nationalities; Netherlands Center for Indigenous Peoples; Ole Siosiomaga society (OLSSI); Organización de Jóvenes Embera y wounaan de Panamá; Partners of Community Organizations; Peruvian Trust Fund for National Parks and Protected Areas - PROFONANPE; Po Delta Park of the Region Emilia-Romagna; Practical Action; Regional Agency for Parks (A.R.P. Lazio); Réseau des Aires Protégées d'Afrique Centrale (RAPAC); Russian Association of Indigenous Peoples of the North (RAIPON); South Pacific Regional Environment Programme; Tebtebba Foundation; The Bahamas National Trust; The Nature Conservancy; The Nature Conservancy Society of Japan; 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 Equator Initiative; United Organization of Batwa Development in Uganda; Università di Roma "La Sapienza"; University of Florence; Wildlife Conservation Society; World Forum of Fisher Peoples (WFFP); World Wide Fund for Nature (WWF)。

项目 1. 会议开幕

5. 2008年2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时30分，Antônio Marcondes de Carvalho先生（巴西）代表缔约方大会主席宣布会议开幕。他回顾说，缔约方大会在第七届会议上确认，保护区对于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三项目标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非常重要。保护区的价值不仅在于保护自然生境，也能够保护当地人口的生计，因此有助于消除贫困。在第五次特隆海姆生物多样性大会上，巴西环境部长 Marina Silva 表示，只有具备了资金的稳定性和支持，采取团结一致和重点突出的方式，才能在实现 2010 年目标方面取得成果。本次会议的目的是起草可以提交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的建议，加强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执行。这些建议应建筑在各国执行工作所汲取的经验教训的基础上。他对一位国家元首、即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总统 Emanuel Mori 阁下以及厄瓜多尔环境部长 Marcela Aguiñaga Vallejo 女士和墨西哥环境和自然资源部长 Juan Rafael Elvira Quesada 先生与会表示欢迎。

6. 作开场发言的有：意大利环境部自然保护事务总干事 Aldo Cosentino 先生、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 Ahmed Djoghlaif 先生、粮农组织林业司助理总干事 Jan Heino 先生以及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总统 Emanuel Mori 阁下。

7. 意大利环境部自然保护局局长 Aldo Cosentino 先生代表环境部长发言，他指出，许多国家都认为应优先达成遗传资源的法律地位和惠益分享的国际共识，但他强调为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目标建立保护区全球网络的重要性。意大利的立场是优先考虑设立这种机制，与此同时考虑到如果不按照符合生态系统的办法取得适当均衡，这种机制就无法实施。本次会议在粮农组织的总部举行，这是在适当不过的了，因为粮农组织的工作与保护区工作方案之间的关系凸显了让保护大自然与可持续发展和粮食保障并行不悖的重要性。因此，他自豪地宣布，意大利环境部不久前签订了支持粮农组织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其他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公约进行合作的协定。意大利已建立一保护区网络，覆盖全国 20% 以上的土地，其目的旨在保护生物多样性，而不限制传统的农业和渔业活动。保护区网络是作为实现 2010 年和 2012 年目标的基本工具依照《2010 年倒计时举措》设立的。关于《2010 年倒计时举措》，他表示，目前距离上述关键时刻已余日不多，应从战略的角度思考应如何看待既是一个终结、但更重要地又是一个新起点的 2010 年。

8. 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 **Ahmed Djoghlaif** 先生感谢粮农组织总干事和意大利政府的盛情接待。他表示，意大利已经作出表率，将全国几乎 20% 的国土划为了保护区。全世界执行工作方案的工作取得了巨大的进步，保护区目前的面积已占了地球面积的 11.6%。虽然保护区是物质和非物质财富的一个主要来源，代表着自然、文化和社会资产资本的重要来源，并给许多人带来生计和福祉，但市场、政客和一般公众却常常低估保护区的作用；需要加大努力的力度，推动整个社会的政治意愿和承诺。根据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关于能力建设研讨会的要求，建立了“保护区工作方案之友”联合体，该联合体动员了资金的筹集和组织了次区域研讨会，出席研讨会的有来自 100 个国家的 700 名规划人员、执行人员和决策者。研讨会不仅提供了实际的亲身参与的培训，而且成为查清执行工作所面临的挑战和制约以及应对手段的一个平台。他感谢所有参与研讨会的人，并呼吁进一步提供支持，同时指出，1993 年《公约》生效以来，全世界保护区的数目增加了一倍，总面积增加了 60%。但在同一时期，全世界对保护生物多样性提供的资金只增加了 38%。与此同时，应该指出的是，全球环境基金对《公约》的工作一向给予坚定的支持，此外，他提请注意全球环境基金在 2007 年 7 月展开了赠款项目，其目的是推动工作方案各项早期活动得到落实。这是全球环境基金首次展开如此大型的项目支持《公约》下的工作方案。他最后表示，为筹集执行工作方案的资金建立稳固的体制安排至关重要，他还赞扬德国政府提出的“生命网络”的倡议，该倡议的目的是针对各国所作指定新保护区的自愿承诺，由捐助方作出对应的承诺。

9. 粮农组织林业司助理总干事 **Jan Heino** 先生指出，粮农组织主办工作组第二次会议就具体说明了粮农组织和生物多样性公约之间的合作。他也感谢粮农组织的东道国意大利并特别是环境、陆地和海洋部对组织这次会议提供的支助。粮农组织特别关注与陆地和海洋保护区有关的问题，并支持这种保护区的查明、管理、监测和评价工作。它一直致力于保护区的各项实际管理问题，特别是关于人类和野生动物之间的争夺冲突、非法交易、与土著人民有关的问题以及生计问题。粮农组织在海洋保护区方面的工作集中于保护区与生产部门之间的联系。

10.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总统 **Emanuel Mori** 阁下指出，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是地球上生态环境最易受影响的地区，因此对环境问题一向给予绝对优先的地位。目前，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正在进行一项全国生物多样性战略行动计划的通盘审查。数百年来，保护区的管理一直都是密克罗尼西亚文化的核心，并且可持续性原则也是传统资源保护方法的基本原则，这些工作都在现代科学的协助下不断更新。尽管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四周环绕着 300 万平方公里的海洋，但其陆地总面积只有 702 平方公里。因此，密克罗尼西亚人民是广大海洋生态系统和宝贵陆地生物资源的管理者。**Utwe Walung** 生物圈保护地已在 2005 年被教科文组织宣布为保护区，而全国已被查明的保护区总共约有 100 个。在区域一级，密克罗尼西亚支持了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的通过，并且核可了关于岛屿生物多样性的太平洋岛屿宣言。在次区域一级，密克罗尼西亚联邦一直参与密克罗尼西亚挑战和密克罗尼西亚保护信托基金的设立。他要求本次会议特别顾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要，因为这些国家都致力于可持续发展，但却缺乏落实国家资源保护优先事项所需要的资金。

项目 2. 工作安排

2.1.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根据惯例，缔约方大会主席团作为工作组的主席团。会议由 José Antônio Marcondes de Carvalho 先生（巴西）代表缔约方大会主席主持。Mary Fosi 女士（喀麦隆）担任报告员。

2.2. 通过议程

12. 在 2008 年 2 月 11 日的会议的第 1 次会议上，工作组在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通过的临时议程（UNEP/CBD/WG-PA/2/1）的基础上通过了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2.1. 选举主席团成员；
 - 2.2. 通过议程；
 - 2.3. 工作安排。
3. 实质性议题：
 - 3.1 审查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 3.1.1. 评估执行工作取得的进展；
 - 3.1.2. 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时遇到的障碍及克服障碍的方式方法；
 - 3.1.3 关于修订与综合查明需要加以保护的海洋区域的科学标准和汇编生物地理及其他生态分类系统的进度报告；
 - 3.2. 探讨作为紧急事项通过不同的机制动员充分和及时的资金执行工作方案的备选办法：
 - 3.2.1. 审议财政需要评估；
 - 3.2.2. 关于创新性财务机制的备选办法；
 - 3.2.3. 关于建立公私伙伴关系的创新性机制的备选办法；
 - 3.2.4. 协调技术和财政支助以改善执行工作方案的效率和效力。
4. 其他事项。
5. 通过报告。
6. 会议闭幕。

2.3. 工作安排

13. 在 2008 年 2 月 11 日的会议的第 1 次会议上，工作组决定仅以全体会议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核准了临时议程的说明（UNEP/CBD/WG-PA/2/1/Add.1）附件二所载建议的会议的工作安排。

项目 3. 实质性议题

3.1 审查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3.1.1. 评估执行工作取得的进展

以及

3.1.2. 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时遇到的障碍及克服障碍的方式方法

14. 在 2008 年 2 月 11 日的会议的第 2 次会议上，工作组审议了议程项目 3.1.1 和 3.1.2。在审议这一议程项目时，工作组面前有执行秘书的说明（UNEP/CBD/WG-PA/2/2），其中根据各缔约方和有关组织提交的来文以及在次区域研讨会期间收集的资料，综述了在实现保护区工作方案的各项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着重指出在实施保护区工作方案期间遇到的各种障碍。工作组面前还有以下资料文件：各次区域研讨会的报告（UNEP/CBD/WG-PA/2/INF/1-4）；执行秘书的说明，内载现有的保护区资料袋清单（UNEP/CBD/WG-PA/2/INF/5）；执行秘书的说明，叙述在执行缔约方大会第 VII/28 号决定第 27 段和第 33 至 35 段方面取得的进展（UNEP/CBD/WG-PA/2/INF/6）；大自然保护协会的报告“支持各国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 — 吸取的经验教训和取得成功的因素”（UNEP/CBD/WG-PA/2/INF/8）；以及非洲法语国家次区域研讨会关于审议保护区工作方案和加强执行这些方案的能力的报告（UNEP/CBD/WG-PA/2/INF/9（仅有法文））。

15. 工作组首先听取了下列人士的发言和开场发言：墨西哥环境和自然资源部部长 Juan Rafael Elvira Quesada 先生；马达加斯加国家保护区管理协会主任 Guy Suzon Ramangason 先生；巴西环境部生物多样性和林业司司长 Maria Cecilia Wey de Brito 女士；非政府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和民间社会的代表。

16. 墨西哥环境和自然资源部部长 Juan Rafael Elvira Quesada 先生指出，作为墨西哥环境战略的基本部分，墨西哥已经设立了保护区，并由国家自然保护区委员会管理。与 2000 年当时墨西哥拥有 119 个保护区相比较，目前墨西哥有 161 个保护区。受到保护的陆地面积增加了 1,900 万公顷以上，同时受到保护的海洋区域增加超过 450 万公顷。由于过去四年间用于保护区的财务资源增加了三倍，因此管理保护区的行政能力也加强了三倍。私有和混合信托基金、对环境影响的补偿金和“使用权”费也都有助于筹措用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经费。用于制订保护政策的其他原则包括：机构的协同作用、推动社区参与规划和执行、为保护区人民创造就业和收益的生产性活动和提高人民健康、供水和去贫。差距分析已作为拟定陆地和海洋保护区系统的基础，这种分析对墨西哥的生物多样性更具有代表性。墨西哥根据造林方案在 2007 年在全国种植了 25,000 万株树苗，占环境规划署为该年制定的全世界种植 10 亿株树苗的目标的四分之一。它还打算在 2008 年再种植 28,000 万株树苗。墨西哥根据 2007—2012 年保护区旅游方案，计划推动保护生态系统及其生物多样性的文化。此外，墨西哥将继续执行 2007—2012 年全国保护濒危物种方案。

17. 马达加斯加全国保护区管理协会主任 Guy Suzon Ramangason 先生说, 毁林开荒、燃木取暖、采矿、植树造林和狩猎正威胁着该国独特的生物多样性。2003 年, 总统宣布一项计划, 打算将保护的区域增至 3 倍, 并为 2009 年订出了 600 万公顷的目标。因此《马达加斯加行动计划》把建立保护区列为头等大事。使用了差距分析技术, 借以支持拟订保护计划和作出决策。在保护区停止发放采矿和植树许可证已有四年, 以便能够查清重点保护区域。采取了多种方式对保护区进行管理, 以便让私营部门和地方社区参与其中。一系列协助有关行动者的实际可行的管理准则已经付诸试行, 并在四项区域土地用途试点计划下推动权力下放的做法。2005 年, 设立了保护区和生物多样性信托基金。该信托基金提出的 2009 年底前筹集 5,000 万美元资金从初期目标将在 2008 年底前实现。此外, 总统还于 2005 年宣布, 将把所取消的多边债务中的 8% 分配给保护区。其他筹资机制包括旅游业优惠政策、生物多样性抵补、环保税以及提高保护区的游客门票费。

18. 巴西环境部生物多样性和森林事务秘书 Maria Cecilia Wey de Brito 女士阁下介绍了巴西为执行工作方案所开展的活动。1985 年至 2007 年, 保护区面积从 1,500 万公顷增至 1 亿公顷。国家保护区计划设想将进行以下工作: 整合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土地; 采用生态系统方式, 把保护区纳入更广泛的土地和海洋景观, 考虑到各种生态、社会和文化因素; 防止各种威胁和减轻负面影响; 促进公平分担建立保护区的各种费用和公平分享其惠益; 确保保护区的财政稳定; 以及建立一个国家财团来执行这项计划。在环境部下建立了一个 Chico Mendes 生物多样性国家研究所, 以根据联邦保护区立法来管理巴西的领土; 环境部进行研究, 以制定巴西保护区的财政可持续性计划, 其中包括为那些对环境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制定的环境补偿机制。其他活动包括制定了亚马逊区域保护区方案以及对管理成效进行分析; 在沿海和海洋保护区方面仍然面临若干挑战。虽然已取得了很大成就, 但还有许多工作要做, 例如确保财政稳定性以及确保公平分享保护区资源产生的惠益。

19. 禽鸟生命国际组织、国际养护组织、大自然保护协会、国际野生生物保护学会和世界自然基金会的代表说, 这些组织坚定地致力于帮助其缔约方执行工作方案, 支持它们进行生态差距分析、为保护区筹集资金、加强能力以及进行监测和评价保护区管理成效。这些组织支持 60 多个国家建立促进体制协助的各种联盟、为有 500 多人参加的 9 次区域研讨会提供了支助、并协助完成对保护区制度进行财务分析。2008 年, 它们计划处理海洋保护区所占比例不足的现象、拟定各种措施来分析费用和惠益、以及推动社区参与管理保护区、包括社区的保护区域和加强各国能够支付与保护区管理相关的各种费用的能力。在这方面, 这些组织对德国政府的举措“生命网络”表示欢迎。必须分析成功地执行工作方案的各种国家因素, 为区域合作与援助提供机会。这 5 个组织重申, 决心支持各国政府实现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各项目标, 并表示赞同《联合国土著民族权利宣言》中的提议, 将其作为执行方案和公约其他工作的准则。

20. 国际土著生物多样性论坛的代表说, 继续在土著土地上设立保护区侵犯了土著民族的个人和集体权利, 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原则。该论坛对缔约方没有遵守第 VII/28 号决定的有关规定和工作方案关于管理、公平原则、参与和惠益分享的构成部分 2, 深感失望。《联合国土著民族权利宣言》, 特别是第 25 至 35 条, 应成为工作组审议和执行工作方案的参照基准。论坛开对 UNEP/CBD/WG-PA/2/4 号文件中提及的一些财政机制(例如碳交易、采矿业、债务—自然环境转换和水资源私有化)产生的不利影响严重关切。此外, UNEP/CBD/WG-PA/2/3 号文件中关于设立海洋保护区的标准没有到社会文化标准包括在内, 忽视了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和权利。

21. 民间社会的代表对生物多样性继续全面丧失、人权遭受侵犯以及采掘业和其他工业造成严重威胁，表示关切。必须承认和支持保护区社区内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和做法，并使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参与管理政府保护区。在这方面，她赞同前一位发言者的意见，即《联合国土著民族权利宣言》应成为执行方案的准则。她说，旨在确定和建立保护区的标准必须包括社会和文化事项及土著知识。此外，政府应实施有关的法律、政策和体制机制，确认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在保护区方面的权利，全面解决地方和国家在费用和惠益方面失衡的问题。缔约方应在地方社区的参与下，提供关于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详尽报告。政府的保护区方案和减贫方案应相互联系，应停止在保护区内外破坏性地使用土地。公共资金应是保护区经费的主要来源；如果采用其他机制，应确保生态可持续性、公平分担费用和分享惠益、以及充分尊重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和参与。她虽然支持 UNEP/CBD/WG-PA/2/2 号文件中的建议草案，但强调多方利益有关者协调委员会中应包括作为“权利持有人”的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

22. 继上述介绍后，墨西哥和斯洛文尼亚（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23. 在 2008 年 2 月 11 日的会议的第 2 次会议上，工作组听取了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负责科学、知识和管理事务的副主席 Marc Hockings 先生所作的介绍。

24. Hockings 先生以“评估保护区管理以便加强工作方案的执行”为题作了发言，他表示，自然保护联盟近年来为支持工作方案开展了一项全球性管理成效研究。对 100 多个国家进行了评估。其中很多国家正在制订评估其保护区管理工作的体制化制度，但评估工作常常是在非政府组织的推动下进行的。目标是到 2010 年对世界上的 30% 的保护区进行评估。全球研究中应用的办法使得评估制度中的数据能够变成通用的报告格式。他希望随后的《公约》的会议能够讨论通过根据这一办法所商定的报告准则。需要一种协调和综合性的报告机制，最好是能够与世界保护区数据库链接的报告机制。目前，在已进行的 6,300 多项评估中，大约一半提供了数据。只有 20% 的保护地的管理被认为是好的，大约 14% 的保护地存在着明显的缺点。但成果措施居于得分最高的指标中。资金的充分和妥善程度是主要的不足之处。还必须改善宣传、社区参与和社区惠益方案。在这些方面的良好表现与整体的成效有极大的关联。

25. 继上述介绍后，阿根廷、巴哈马、巴西、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格林纳达、印度、黎巴嫩、毛里求斯、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秘鲁、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突尼斯和乌拉圭的代表发了言。

26. 在 2008 年 2 月 12 日星期二的会议的第 3 次会议上，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巴西、哥斯达黎加、埃塞俄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黎巴嫩、马来西亚、尼日利亚、沙特阿拉伯、斯威士兰、多哥、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和也门的代表发了言。

27. 土著人民保护问题委员会、中部非洲保护区网络、国际支持渔业工人联合会、自然保护联盟和绿色和平运动也发了言。

28. 在 2008 年 2 月 13 日的会议的第 5 次会议上，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副主席 Ositadinma Anaedu 先生（尼日利亚）主持了会议。

29. 在会议的第 5 次和第 6 次会议上，工作组讨论了关于项目 3.1.1 和 3.1.2 的建议草案。

30. 在 2008 年 2 月 13 日的会议的第 6 次会议上，斯洛文尼亚代表（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就非政府组织及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切实参与会议一事提出一个程序性问题。主席答复说，这些代表可以任意参加会议，因为工作组是在举行非正式会议。

31. 在 2008 年 2 月 14 日和 15 日的会议的第 8 次和第 9 次会议上，工作组审议了关于项目 3.1.1 和 3.1.2 的订正建议草案。

32. 在 2008 年 2 月 15 日的会议的第 10 和第 11 次会议上，工作组审议了 UNEP/CBD/WG-PA/2/L.2 号文件，该文件载有订正建议草案的修正本。建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建议 2/1，载于本报告的附件。

3.1.3 关于修订与综合查明需要加以保护的海洋区域的科学标准和汇编生物地理及其他生态分类系统的进度报告

33. 工作组在 2008 年 2 月 11 日的会议的第 2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3.1.3。在审议这一项目时，工作组面前有执行秘书的说明（UNEP/CBD/WG-PA/2/3 和 Corr.1），这一说明概述了在完善与合并确定需要加以保护的海洋区域的科学标准以及在汇编生物地理及其他生态分类系统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34. 工作组决定注意到执行秘书的说明。

3.2 作为紧急事项通过不同的机制动员充分和及时的资金执行工作方案的备选办法

35. 在 2008 年 2 月 12 日的会议的第 3 次会议上，工作组讨论和议程项目 3.2。该项目由以下 4 分项目组成，这些分项目放在一道进行了审议：

- 3.2.1. 审议财政需要评估；
- 3.2.2. 关于创新性财务机制的备选办法；
- 3.2.3. 关于建立公私伙伴关系的创新性机制的备选办法；以及
- 3.2.4. 协调技术和财政支助以改善执行工作方案的效率和效力。

36. 在审议本项目时，工作组面前有执行秘书提出的说明（UNEP/CBD/WG-PA/2/4），其中讨论了所有四个分项目，并根据从缔约方收到的来文、关于创新性财务机制的备选办法以及关于建立公私伙伴关系的创新性机制的备选办法综合了关于财政需要评估的信息。它还提供了协调技术和财政支助以有效执行保护区问题工作方案的建议。工作组面前还有一份作为资料文件的报告，即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可持续发展宏观经济事务方案办事处在德国政府联邦环境部的财务支助下进行的关于“用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创新性国际财务机制：特别着重讨论用于发展中国家保护区的国际筹资机制”的研究报告（UNEP/CBD/WG-PA/2/INF/8）。

37. 会议首先听取了厄瓜多尔环境部长 Marcela Aguiñaga Vallejo 女士和野生生物保护协会 Matthew Hatchwell 先生的发言。

38. Marcela Aguiñaga Vallejo 夫人阁下就厄瓜多尔提供给保护区的可持续筹资系统作了说明，她指出，厄瓜多尔国内 36 个保护区占有全国国土的 19.3%，提供了许多直接有益于国家经济最重要部门的产品和服务。为国家保护区系统内地区编列的基本管理预算为

6,290,000 美元，同时综合管理费用需要 12,200,000 美元，这是目前投资数额的三倍。这个系统迫切需要增加管理保护区的人手至少一倍。经费的主要来源为年度岁收（35%）和自筹经费（31%），其余经费则来自捐款等其他来源；目前 90% 的支出为人事费。为了增加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经费，环境部目前正与许多国际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建立伙伴关系。在地方政府的参与下，保护区的管理工作得到厄瓜多尔军方和各个非政府组织的保证。厄瓜多尔预备进行资金差距分析，建立可持续的财务体制并对能力建设的需求进行分析。厄瓜多尔政府还将增加在保护区系统内代表性不足的物种和生态系统的数量，协调作出决策的投入，增加国家的支助和建立促使参与筹资和管理的体制框架。该国政府还计划提高对该系统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政治意义和公众认识，并公平分配生物多样性的惠益。

39. Marcela Aguiñaga Vallejo 女士向 Djoghlaif 先生赠送了一尊“基多处女”塑像，以便陈列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自然和文化博物馆。

40. 野生生物保护协会的 Matthew Hatchwell 先生就“保护区以碳为基础的资金筹措：马达加斯加的个案研究”的题目发了言。他说，在全球范围内防止林木滥伐可能大幅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然而，这不是《京都议定书》确认的清洁发展机制。已制订了各种自愿实施的碳标准，以确保自愿实施的减少碳排放量的落实质量，可通过合同出售碳减排权。此外，可把社会和环境惠益考虑在内。可使用该机制为保护区筹集可持续资金，这体现在马达加斯加东北部马基拉高原省地区的一个项目中。在全球保护基金和关键生态系统合作基金会的支助下、由马尔加什水与森林、环境和旅游部牵头的这个项目的目的是，应对保护工作面临的各种威胁，特别是农业变化，确保可利用以碳为基础的可持续收入来对地方社区减少使用自然资源进行补偿，以及支付长期管理保护区的费用。在确定了较低的林木滥伐率可降低 50% 后，可在自愿碳市场出售所实现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削减额。已制定了一种法律机制来确保将马尔加什政府收到的付款用于受影响的社区。从长期来看，需要拟订一项碳交易战略，兼顾保护工作和可持续资源管理的长期供资需要及自愿市场不断变化的现实。正在采取各种措施，使农民们能够改变刀耕火种的农业方式。从长远看，碳交易的收入能够用来改进保健和教育。这种机制并非在所有热带森林都行之有效，还需要其他机制。此外，不应利用碳补偿来躲避减少排放的责任。对减少碳排放收取的费用，必须足以支付景观管理费和各种社会费用。

41. 继上述介绍后，巴哈马、巴拿马和斯洛文尼亚（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的代表发了言。

42. 全球环境基金以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的代表也发了言。

43. 绿色和平、土著人民保护委员会、土著人民生物多样性论坛、全球森林联盟和自然保护联盟的代表也发了言。

44. 在 2008 年 2 月 13 日、14 日和 15 日的会议的第 6、第 7、第 8 和第 10 次会议上，工作组审议了主席关于项目 3.2 的建议草案。

45. 在 2008 年 2 月 14 日的会议的第 7 次会议上，国际生物多样性土著论坛的代表表示关切指出，在过去两天里，没有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及时地就他们所关切的问题发言，以使这些问题得到适当的讨论，并在会议室文件中得到反映。因此，该论坛决定暂停参加进程。

46. 主席强调了对话的重要性，并向论坛保证，欢迎该论坛参加谈判进程，并将对该论坛准备提出的提案给与充分的考虑。在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发言时，斯洛文尼亚代表要求会议暂停，以便与让论坛重新参与会议。加拿大代表表示支持暂停的要求，并建议主席团碰头讨论这一问题。主席宣布会议暂停进行协商。

47. 会议复会时，主席宣布，已从国际生物多样性土著论坛得到确认，该论坛愿意全面和有效地参与。

48. 在 2008 年 2 月 14 日的会议的第 8 次会议上，主席报告称，主席团会晤了非政府组织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代表，双方并商定，会议将是开放的，让民间社会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代表能够全面和有效地参与建议草案的谈判。这些代表所提的提案都将反映在订正报告中。

49. 在 2008 年 2 月 15 日的会议的第 11 次会议上，工作组审议了 UNEP/CBD/WG-PA/2/L.3 号文件，该文件载有订正建议草案的修正本。建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建议 2/2，载于本报告的附件。

项目 4. 其他事项

50. 没有其他事项。

项目 5. 通过报告

51. 在 2008 年 2 月 15 日举行的会议的第 11 次全体会议，José Antônio Marcondes de Carvalho 先生（巴西）重新主持会议。本报告在报告员编制的报告稿（UNEP/CBD/WG-PA/2/L.1）的基础上获得了通过。

项目 6. 会议闭幕

52. 斯洛文尼亚代表在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发言时提出，以下声明应列入会议的报告。欧洲联盟出席会议，是为了根据议程项目 3.2 的以下内容进行讨论、谈判和达成协议，即：资金需要评估，创新性财务机制的备选办法，以及，建立公共/私人伙伴关系，协调技术和财政支助以确保更有效和高效地执行工作方案。因此，欧洲联盟感到遗憾的是没有机会与其他缔约方和观察员详细讨论这些问题。还让欧洲联盟感到遗憾的是，工作组将多处带有括号的建议转交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然而，鉴于已就有关的问题达成了全面的共识以及会议还有时间这种情况，工作组本应可以转呈更明确的建议。欧洲联盟欢迎今后的会议就拟议的程序提出更明确和更及时的指导。此外，欧洲联盟强调必须让所有与会者都有机会及时和有目的地发表意见。

53. 执行秘书在最后发言中向缔约方大会主席和主席团所给与的领导表示祝贺，并感谢粮农组织为筹备本次会议和会议举行所提供的极好的支助。他感谢 476 名与会者所体现的合作精神和捐助方对有资格的国家、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代表所给与的财政支助。他强调指出，需要土著和地方社区全面和有效地参与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执行工作。他提请与会者注意，第一个土著保护区是 1998 年在澳大利亚建立的，土著社区在有效管理该国的保护区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澳大利亚总理两天前就澳大利亚土著人民遭受的痛苦作出的正式

道歉，是历史性的，有助于国家弥合创伤和推动土著和地方社区全面和有效参与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和《公约》第 8(j)条。

54. 绿色和平的代表表示，该组织对会议的程序和成果深表失望。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丧失是地球和人类所面临的重大挑战。保护区工作方案显示，各缔约方能够商定雄心勃勃、有时限的目标和指标及活动；但迄今取得的进展甚微。看来，在将建立保护区确定为优先事项或为发展中国家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提供新资金和补充资金方面，没有多少政治意愿。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全面和有效参与以及充分尊重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权利，为实现 2010 生物多样性目标大幅增加资金以及消除对于保护区的主要障碍，都至关重要；然而，会议却没有抓住解决这些问题的机遇。他促请各缔约方重新考虑，将政治意愿变成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的有力而明确的决定。

55. 工作组主席于 2008 年 2 月 15 日星期五晚 9 时 30 分宣布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二次会议闭幕。

附件

保护区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决议

2008年2月11日至15日，罗马粮农组织

2/1. 审查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保护区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建议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

欣见各缔约方在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指出，还需进一步努力分别实现2010年和2012年陆地和海洋保护区的生物多样性目标以及保护区工作方案中规定的其他目标；

赞赏地欢迎执行秘书与自然养护、世界自然基金会、国际养护组织、禽鸟生命国际组织、野生生物保护协会、自然保护组织世界保护区委员会、欧洲联盟委员会、德国联邦自然保护署、德国、加拿大、法国、印度、南非和加蓬政府合作，在一些区域组织了区域研讨会，同时指出，所有区域都需要举行这样的研讨会，这些研讨会为参加国交流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情况方面的信息、讨论执行工作的挑战和制约以及解决这些挑战的实际可行的方式方法以加强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执行，都提供了重要的平台；

赞赏地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监测中心(环境规划署养护监测中心)和自然保护联盟努力致力于：

(a) 制订新的透明机制，包括核查和审查机制，以改进世界保护区数据库数据的质量；

(b) 编制与世界保护区数据库相关的关于保护区管理成效、当地生计以及对于碳储存的重要意义等额外数据集，

[[欢迎][注意到]德国政府和其他国家努力推动的“生命网络”的倡议[，并促请各缔约方和其他有关组织积极参与和实施这一倡议]，]

1. 确认所收到资料有限的情况对于审查工作而言继续是一重大缺陷，

2. 回顾第VIII/24号决定的第4段，缔约方大会在该段中促请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多边筹资机构在顾及《公约》第20条和第8(m)条的情况下，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提供必要的财政支助，使这些国家能够建立能力和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并开展所要求的报告工作，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要求的国家报告，以确保依照保护区工作方案的目标2.2对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查；

3. [请][邀请]各缔约方：

(a) 如尚未完成生态-[社会和文化]漏缺分析，作为紧急事项，不迟于2009年底，[[独立地或]在捐助方的资助下]为实现2010年和2012年目标完成这一分析；

(b) 促进酌情包括综合空间规划等在内的适当工具和政策措施的运用，以便更好地将保护区纳入广泛的地貌和海洋景观以及各相关部门和计划，特别是旨在减贫的部门和计划；

(c) 与各伙伴和捐助方合作，通过加强人力、技术和财政资源，特别注意改进保护区的管理成效，包括通过能力建设措施，尤其是针对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能力建设措施，包括在现场和系统一级对生物多样性的监测和评价；

(d) 特别注意保护区工作方案方案要点 2 的执行情况；

4. 鼓励各缔约方：

(a) [考虑采取机制] 酌情向执行秘书 [转交] 关于有助于完成其更加保护区系统的科学评估待选地点的资料，以便动员捐助方的 [新的和补充资源] 以支持发展中国家；]

或

(a) [酌情向执行秘书转交其根据漏缺分析情况所确定的其希望指定为保护区的各地点的资料，目的是为有意支持这些努力的各缔约方和组织获得资料提供便利；]

(b) 酌情建立主要由有关政府机构和部门、土著和地方社区、土地和资源管理者、非政府组织、私人部门、专家和学术界组成的多部门咨询委员会，通过提供以下方面的资源，支持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

- (一) 改善参与保护区工作的各组织和机构间的协调和交流；
- (二) 根据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并依照国家立法，协助制订执行陆地和海洋环境保护区工作方案的国家目标和行动计划；
- (三) 为陆地和海洋地区的保护区工作方案提高公众意识和制订交流战略；
- (四) 监测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和支持汇报执行工作方案所取得的进展；
- (五) 与其他《生物多样性公约》方案和其他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公约一道支持协调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
- (六) 支持技术能力建设和为方案筹措资金，以增强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效益和效力；
- (七) 查明政策和立法障碍，认识差距，并改善有利于执行的条件，包括制订创新的财务机制、指导、工具和执行战略；

(c) 制定和促进酌情根据当地情况作出必要调整的适当工具的交流和使用，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传统自然资源管理方式，并酌情将这些工具翻译成所需语文，并查明对其他工具的需求，包括查明对评估保护区内生物多样性状况的工具的需求。

5. [请] [邀请] 缔约方：

(a) 通过确认和酌情考虑到社区组织 [为共同管理者]，[依照国家立法，] 改善[和协调] [和加强] 对保护区的管理 [和使其多元化]；

(b) [通过国家立法的确认或其他有效手段,] 酌情 [考虑国家保护区系统内共同管理的保护区、私有保护区和土著及地方社区保留地的合并] [确认国家保护区系统内共同管理的保护区、私有保护区和土著及地方社区保留地的贡献];

(c) [酌情在国家、区域和次区域推动发展和加强陆地和海洋区域的功能性生态网络;]

(d) 依照国家法律和适用的国际义务, 在充分尊重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和确认其责任的情况下, 建立土著和地方社区全面和有效参与保护区管理的进程;

(e) [依照国家法律和适用的国际义务, 进一步制订惠益分享的措施和使保护区成为地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的措施];

(f) 支持建立或加强有助于在次区域有效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区域或次区域论坛, 以便除其他外, 依照国家立法, 酌情在陆地和海洋环境建立跨界保护区 [和生态网络] 方面进行合作; 交流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区域性经验教训; 协调区域能力建设计划的执行; 为保护区工作方案的各专题领域建立海洋和陆地保护区专家的区域网络; 以及与各捐助方和多边机构合作召集区域性捐助方圆桌会议;

6. 促请各缔约方促进和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转让以加强保护区的管理功效;

7. 邀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监测中心(环境规划署养护监测中心)、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和其他世界保护区数据库联合会其他成员, [根据请求,] 进一步发展各种监测工具, 以协助监测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所取得的进展, [以及维持和改进世界保护区数据库内的联合国清单部分];

8. 重申第 VII/28 号决定第 31 段, 该段确认了国际单一的保护区分类系统的价值以及提供各国和各区域可资比较的信息的益处, 因此, 欢迎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当前为改进自然保护联盟的分类系统所作的努力, 并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为其保护区指定保护区的保护区管理类别, 同时提供符合改进后的自然保护联盟报告分类要求的资料;

9. 要求执行秘书处与各缔约方协商, 并在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监测中心、自然保护联盟等组织的支持下, 通过标准化信息收集, 制订一项精简的汇报进程, 将其作为国家生物多样性汇报的一部分;

10. [请] [鼓励] 各缔约方建立国家或区域数据网, 以有利于交流和获取关于在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方面取得的国家或区域进展的信息, 包括酌情向世界保护区数据库提供信息;

11. 鼓励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有关政府间组织, 在国家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研究和学术机构及机关的支助下, [为组织和建立区域技术支助网] 加强有关活动和增加资源, 通过以下途径协助各国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

- (a) 例如通过电子学习等创新性系统提供有关工具;
- (b) 促进交流公共信息和知识;
- (c) 支助和 / 或协调次区域研讨会;

- (d) 就保护区工作方案各主要专题举办区域/次区域技术培训班；
- (e) 增进各机构和各国保护区之间的伙伴关系和交流方案；
- (f) 加强国家和区域培训机构；

12. 请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区委员会和其他相关组织通过制定一种开放式课程框架以支持增强国家和区域能力培训机构，从而加强专业人员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能力；

13. [[鼓励各缔约方][考虑使用][使用][考虑到][注意到]环境规划署/自然保护联盟生物多样性公约持续执行模块中关于保护区的注重解决问题的模式，该模式提供了有益而实用的工具，协助进行国家能力建设，[并确保][协助]国家在执行关于保护区的不同有关协定方面具有连贯性]；

14. 鼓励[捐助][捐助缔约方和发达国家]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各组织提供足够的财政和技术支助，以协助执行秘书在所有区域就保护区工作方案的主要专题组织区域和次区域研讨会，并[促进][确保]研讨会中各方的代表比例适当；

15. 请执行秘书 [在资金许可的情况下，]进一步开发、并通过资料交换所机制提供针对不同受众、并已译为[联合国]各种语文的一系列保护区工作方案实施工具；]

16. 还请执行秘书[在资金许可的情况下，]与其他伙伴协作，促进建立一个关于保护区工作方案的便于使用而全面的中央网站；

17. 鼓励各缔约方确保关于保护区的保护和发展活动有助于消除贫穷、可持续发展，并[根据国家立法][根据国家法律和实际情况]确保公平分享惠益；

18. 要求执行秘书与有关组织协作，联系本建议汇编关于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现有最佳做法，并通过资料交换所机制和其他机制推广这些做法；

19. 请各缔约方指定 [协调] 保护区工作方案的协调中心，以支助生物多样性公约国家协调中心便于以有效而协调一致的方式制定和执行国家和区域陆地及海洋保护区战略和行动计划，同时考虑到《公约》的保护区工作方案以及其他相关的工作方案和决定；

20. 请执行秘书鼓励缔约方并邀请有关组织：

(a) 就保护区在实现全面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从而维护人类福祉方面所起的作用及其惠益的重要性，提高公众认识和开展社区活动；

(b) [使人们进一步认识到保护区和保护区网络之间的联系在 [应对] [减轻和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作用，并 [在任何应急措施和机制中] 考虑到保护区生态和谐网络；]

21. 请执行秘书提请将于 2008 年 10 月举行的自然保护联盟第四届世界自然保护大会注意到保护区问题工作组第二次会议的报告，并请自然保护联盟进一步协助加强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能力，以及协助在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之前对该方案进行审查的进程。

22. 决定关于继续监测保护区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程序，并为在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上对其进行深入审查做好准备。

2/2. [作为紧急事项通过不同的机制动员充分和及时的资金执行工作方案的备选办法]

或

2/2. [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动员资金执行工作方案的备选办法]

保护区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建议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

1. 确认迫切需要作为紧急事项动员充分的资金，并作为紧急事项，[促请] [请] [邀请] [发达国家] 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包括全球环境基金和非洲开发银行]，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 [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 提供充分和及时的财政支持，[包括提供新的和其他资金]，使 [其能够全面] [以便能够全面] 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 [包括落实生态和财政漏缺分析的结果和能力建设计划]；同时顾及《援助实效问题巴黎宣言》；

2. 认识到创新性机制，[包括基于市场的方式] 能够 [补充] [加强] 但无法取代公共资金和发展援助；]

3. [促请各缔约方在考虑为保护区提供资金的备选办法时，在可能的情况下，充分考虑到资金的公平分摊和分配；]

4. 请各缔约方：

(a) [迅速完成] 国家一级资金需要评估和制订可持续的筹资计划，酌情包括：根据《二十一世纪议程》、《公约》第 20 条以及缔约方大会的有关决定，制订 [附件所列之中的] 一种多元化财务机制组合；酌情 [根据国际法] 进一步探讨为生态系统 [货物] 和服务付费的概念，[与此同时确保] [与此同时顾及] 根据国家法律和适用国际义务，与土著和地方社区公平地分享惠益；以及，探讨将生物多样性抵消作为一种财务机制的可能性；

(b) 根据其具体情况制订必要的措施以管理和实施可持续的筹资计划，包括通过建立鼓励在拟订和使用财务机制方面的创新做法的保护区管理环境，其中主要包括公私伙伴关系；以及，查明和酌情消除各级可能存在的影影响保护区收入来源多样化的障碍；

[(c) 通过提高保护区项目提案的质量，提高资金利用的功功效；]

[(d) 确立增加保护区资金的社会经济理由，办法是通过将保护区与发展议程 [和人类福祉] 联系在一起以及展示保护区如何能够有助于 [消除贫困] 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或

[(d) 促进对保护区的生态系统服务的定值工作，以便更好地统一保护和发展的进程，以及确保保护区有助于消除贫困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e) 通过探讨公共和私人部门的有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筹资机制的各种可能，将保护区纳入捐助方和发展中国家发展议程的主流并融入其发展议程；

(f) 酌情考虑为执行工作方案制定向国家和国际来源筹资的国家筹资目标；

(g) 探讨为保护区 [气候公约下的] 筹措资金的机会, [包括气候公约], 以便在全球努力应对气候变化的背景下, [遵照第 VIII/30 号决定], 设计、建立和有效管理保护区, [包括适应和减轻影响] [和生态系统的复原]

[(h) 考虑划拨资金加强对国家保护区所面临威胁和压力的分析能力, 探讨交流经验和统一分析的办法和机制]

[(i) 在适应气候变化和减轻其影响的背景下, 探讨为保护区的设计、建立和有效管理筹措资金的机会, 同时忆及, 缔约方大会在第 VIII/30 号决定中指出, 采取有效的减少毁林的行动, 会为保护生物多样性带来极佳的机会]

5. 促请各捐助国:

(a) 增加财政支助以便落实新增的保护区, 并就执行第 VIII/24 号决定第 24(b)、(c)和(d)段内的各项活动所采取的措施提出报告;

(b) 支持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就保护区问题开展的报告进程;

(c) 与发展中国家为达成工作方案的目标和时限制定能力发展和合作的全面和目标明确的方案进行合作, 采取进一步行动, 根据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其他战略和行动计划, 支持发展中国家执行工作方案;

[(d) 采取合理步骤, 便利在顾及《援助实效问题巴黎宣言》的情况下, 根据《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及其他战略和行动计划所确定的优先事项, 提出提议, 将发达国家官方发展援助数额增至超过就建立和管理保护区已承诺的 0.7%的国内生产总值的捐款数额, 用于支持保护区的设计、建立和管理]; 以及

或

[(d) 采取合理步骤, 便利在顾及《援助实效问题巴黎宣言》的情况下, 根据《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及其他战略和行动计划所确定的优先事项, 提出增加对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的支助数额的提议];

[(e) 确认全球环境基金在推动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 并确保在可见的未来保护区继续是全球环境基金的优先工作;]

或

[(e) 确保有新资金和补充资金协助发展中国家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 包括在下次补充经费期间大幅增加对全球环境基金的生物多样性核心领域的捐助;]

[6. 请各捐助国大幅增加用于支持在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充分参与下建立和管理保护区的官方发展援助数额, 并促请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确定执行工作方案的轻重缓急和确保官方发展援助资金用于这一目的;]

7. 促请各双边和多边捐助方、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筹资组织:

(a) 提供充足、及时和可预测的资金，[包括新资金和补充资金]，用于指定和有效管理必要的新保护区 [和建立保护区功能性生态网络]，以便完成全面和有生态代表性的国家和区域保护区系统，并改善目前资金 [严重欠缺的] 保护区的管理，包括 [属于社区管理的地区][社区保留][共同管理] 的地区；

(b) 提供 [增加] 对 [保护] 捐赠基金及其他旨在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保护区长期筹资机制的 [财政和技术] 支持；

(c) 支持执行资金需要评估的提案、保护区系统的可持续筹资计划和保护区 [生态系统] 产品和服务的定价；

[(d) 为制定和执行国家保护区系统筹资战略和计划提供财政和技术合作；]

[(e) 增加官方发展援助数额用于支持表明保护区能够在适应气候变化和减轻其影响及恢复衰退的环境方面发挥作用的项目，同时规定将全环基金和世界银行特别为此提供的资金用于这一目的]；

(f) 支持关于发展中国家内建立公私伙伴关系的建议；

(g) [划拨] [支助] [资金] 供社区和/或土著和地方社区 [建立] 能力和 [加强] 能力建设，以便参与保护区的 建立和管理，提高其生活水平；

(h) [提供] [支助] [资金支持] 恢复和加强保护区内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管理的传统知识；

8. 要求执行秘书：

[(a) 发挥积极主动的作用，在适当的论坛宣传为保护区筹资的重要性，以及从可利用的所有国际来源动员资金；]

[(b) 与有关组织合作，制订执行创新性财务机制的工具，并通过资料交换所机制和其他途径传播这些工具；]

或

[(b) 向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提交一项提议供其审议，提议应述及制定有关工具以及增加财政和技术支助及能力建设，包括创新性财务机制，以推动发展中国家执行工作方案；]

[(c) 进一步分析和制订为生态系统服务付费的概念，[及其对][同时确保] 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及与地方社区公平 [分摊费用和] 分享惠益 [的贡献；]]

或

[(c) 向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提交报告供其审议，报告中应载列对为生态系统服务付费、与此同时确保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以及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概念的分析；]

(d) 利用各缔约方在其第四次国家报告中提供的资料，编写进度报告，作为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对保护区工作方案进行深入审查的一部分；

9. 欢迎开发计划署/全环基金“支持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保护区工作方案国家行动”的项目，并注意到非洲区域国家的获取能力有限；

10. 请全球环境基金：

[(a) 在顾及工作方案规定的目标和指标的情况下，[提供新的资源和补充资源] [考虑集中各种资源]，[为] 包括开发计划署 / 全球环境基金“支持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保护区工作方案的国家行动”在内的全球环境基金生物多样性计划内的保护区 [继续提供新的资源和补充资源，并促进更容易获得这些资源]，以便支持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

[(b) 支持那些在气候变化领域表明保护区在适应气候变化方面可发挥何种作用的各项提议及相关的供资机制；]

[11. 促请各缔约方、其他各国政府以及双边和多边筹资机构和机制考虑到《公约》第 8(m)条和第 20 条，并根据《公约》下的动员资金的战略，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 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提供新的和更多的财政支助及必要的财政支助，使这些国家能够加强能力和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

[12. 考虑进一步探讨 [除其他外包括] [本决定附件] 中的 [一种或多种具体的] 创新性国际自愿筹资机制，并就进一步分析、发展和可能执行的程序作出决定；]

或

[12. 要求执行秘书进一步完善 UNEP/CBD/WG-PA/2/4 号文件所载表 3，以期为各缔约方努力探讨各种创新性筹资机制提供参考；]

[13. 邀请八国集团在其下一次首脑会议上，作为紧急事项，发起一项支持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财政倡议，为实现 2010 年生物多样性目标承付相当数额的新资金和补充资金；]

14. 欢迎厄瓜多尔表示愿意担任根据第 VIII/24 号决定第 10 段举办的保护区问题区域研讨会的东道国。

[附件:

创新性财务机制

(在 Gutman 和 Davidson 2007 年的基础上作了修正

下文未经保护区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二次会议的讨论或谈判。

财务机制	主要行动者	评论
高收入国家预算拨款 1. 向一全球性环境基金捐款，或根据捐助方全球生态影响进行双边投资。 2. 共同执行保护区工作方案，高收入与低收入国家经此商定共同实施保护区工作方案	政府	当前的重要性: 无或很少 最近的趋势: 技术和政策讨论阶段 今后前景: 尚好 适用于: 保护区/缓冲区
作为资金来源的特殊征税 3. 对国际航空的征税 4. 对国际航行的征税 5. 对利用大气的征税 6. 对热带木材贸易的征税 7. 对利用海洋(渔业和海洋洋底)的征税 8. 对温室气体的征税 9. 国家(或国际)拍卖(某些)碳信贷或其他上限和交易许可	政府	当前的重要性: 低 最近的趋势: 法国最近实施了机制 3 以支付保健协助 ^{1/} 今后前景: 缓慢进展。某些(例如机制 7)已成为国际条约，但没有关于实施情况的资料。其他(例如机制 3、8)已提出多次。机制 9 中等。 适用于: 保护区/缓冲区
与后代人分摊费用 10. 长期性环保股票	政府	当前的重要性: 无 最近的趋势: 技术和政策讨论阶段 今后前景: 尚好 适用于: 保护区/缓冲区/生产领域
11. 环保彩票	政府 非赢利组织、企业(自愿)	当前的重要性: 低 最近的趋势: 发展中 今后前景: 大量机会 适用于: 保护区/缓冲区/生产领域
新的友善性资金筹集手段 12. 姊妹公园(北/南或南/南) 13. 认养公园 14. 回顾	非赢利组织、企业(自愿)	当前的重要性: 低 最近的趋势: 发展中 今后前景: 良好 适用于: 保护区/缓冲区

^{1/} www.rfi.fr/francais/actu/articles/092/article_55734.asp.

财务机制	主要行动者	评论
15. 互联网慈善采购 16. 认同信用卡 17. 手机捐款		
企业举措 18. 国际企业善意性环境投资 19. 企业行为守则和自愿性标准 20. 公私伙伴关系 21. 私人—非政府组织伙伴关系	非赢利组织、企业	当前的重要性: 中等 最近的趋势: 发展中 今后前景: 良好 适用于: 生产领域
环保市场 22. 生态标志计划 23. 推广环保消费和生产 24. 国际有机物贸易、公平贸易、可持续产品 25. 国际环保投资基金	非赢利组织、企业	当前的重要性: 中等 最近的趋势: 发展中 今后前景: 机制 22 和 23, 大量机会, 机制 24, 发展缓慢, 但清洁能源除外 适用于: 生产领域
为生态系统服务作出支付 26. 有节制的生物-碳抵消市场 27. 自愿性生物-碳抵消市场 28. 为保护分水岭自愿为生态系统服务作出支付 29. 自愿家庭环境抵消 30. 全球环境基金为全球生物多样性的保护作出支付 31. 自愿性国际企业生物多样性抵消 32. 有节制的国际企业生物多样性抵消	非赢利组织、 2. 企业	当前的重要性: 机制 26 至 30, 中等到低/机制 31, 低/机制 32, 无 最近的趋势: 机制 26 至 31, 发展中/机制 32, 无 今后前景: 机制 26、27 和 28, 大量机会/机制 29 和 31, 适度发展中, 机制 30 和 32, 低 适用于: 保护区/缓冲区/生产领域
长期性海外发展援助承诺 33. 一种国际贷款机制 国际税 34. 对货币交易征税 (资本转移税/托宾税) 35. 对国际贸易征税 36. 对国际军火贸易征税 37. 对国际邮电通讯征收附加税 38. 对互联网征税或比特税 39. 对南极洲探险和南极利用收费	政府	当前的重要性: 无 最近的趋势: 联合国内在讨论。一些欧洲国家政府有时认可其中的某些。 学术和技术性讨论。 今后前景: 非常不可能 适用于: 保护区/缓冲区/生产领域